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是由一批资深注册会计师创办的全国性大型会计审计服务机构。连续多年综合排名位列全国内资所前二，全球排名前二十位。天健注册地址为杭州市，首席合伙人为王国海先生。天健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是国内首批具有 A+H 股企业审计资质的事务所，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天健拥有包括 A 股、B 股、H 股上市公司、大型央企、国企、外商投资企业等在内的固定客户 7,000 余家，其中上市公司客户 703 家，占全国市场份额的 13%，位列全国第一。2021 年至 2023 年期间，天健三年合计 IPO 过会家数 240 家、三年合计已发行家数 254 家，均位居全国第一。在长期的执业工作中，天健一贯坚持专业报国，服务社会的宗旨，管理层和执业团

队以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勤勉敬业的精神，为客户创造价值，与企业共同发展。截至 2023 年末，天健拥有合伙人 238 名、注册会计师 2,272 名、从业人员总数 8,10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名。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履职评估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工作安排，天健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经审计，天健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就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

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天健及参与审计工作的人员具备独立性，严格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工作认真、严谨，具有较高的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天健就预审、终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充分满足了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在审计过程中，天健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履行了恰当的、必要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围绕公司的审计重点展开。天健进行了充分的现场审计工作，形成了详细的审计工作底稿，实施了项目质量控制复核程序，为天健审计工作开展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提供了依据。

公司认为天健在专业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在服务质量、人员配备、专业能力、沟通协调方面能满足公司需求，在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出具的报告真实、准确、完整，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